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040　证券简称:南京港　公告编号:2017-041

2017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南京港	股票代码	00204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灯富	
办公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8号万达广场C座22层	
电话	025-58815738	
电子信箱	gfgs@nj-port.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22,086,120.87	92,526,097.30	248.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6,171,833.10	14,741,567.40	213.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3,417,936.67	13,113,095.74	231.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7,365,350.47	12,149,716.72	701.3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40	0.0600	10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40	0.0600	10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8%	2.19%	-0.2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768,972,585.38	4,692,117,530.00	1.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353,416,401.33	2,314,690,212.00	1.6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23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7.41%	213,734,663	65,533,408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28%	38,268,930	38,268,93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鑫锐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1%	4,521,563	4,521,56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鑫盛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1%	4,521,563	4,521,563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17%	4,345,600	0		
西藏弘涵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3%	3,464,281	2,260,78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泰锐益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7%	1,752,021	1,752,02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泰锐丰定增两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7%	1,010,782	1,010,782		
银华基金—建设银行—银华龙粤优增1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8%	673,855	673,855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7%	617,894	617,89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鑫锐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鑫盛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基金—建设银行—银华龙粤优增1号资产管理计划同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下基金、理财产品;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泰锐益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泰锐丰定增两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同为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下基金、理财产品;除此之外,上述其余股东关联关系未知。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是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2012年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12南港债	112173	2018年04月26日	21,700	6.15%

(2)公司报告期末和上年末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资产负债率	38.32%	38.39%	-0.07%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5.33	4.45	19.78%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7年上半年,世界经济继续改善。发达经济体总体复苏平稳,美国、欧元区和日本经济普遍回暖;新兴经济体中,中国和印度继续引领增长。但全球复苏并不平衡,结构性强劲增长仍未出现,依然面临不少风险和不确定因素。从国内来看,各地区各部门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以新发展理念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坚持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以提高质量效益为中心,深化改革创新,狠抓政策落实,经济运行保持在合理区间,稳中向好态势趋于明显,呈现增长平稳、就业向好、物价稳定、收入增加、结构优化的良好格局,经济发展的稳定性、协调性和可持续性增强。

面对错综复杂的国内外经济形势,公司董事会、经营层带领全体员工抢抓机遇、乘势而为,扎实推进各项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绩,有效保障了生产经营等各项指标较好地增长。2017年1-6月份,公司油品板块完成装卸自然吨1024万吨,比上年同期增加12.90%,龙集公司累计完成142万TEU,较去年同期增长6.26%;实现营业收入32209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248.10%,上半年实现利润总额7611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292.05%,净利润5821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262.5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617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213.21%。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1月1日起公司实行新的应收款项环账准备计提会计估计,具体详见公司2017年4月11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6)。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6年12月公司完成了对龙集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龙集公司由公司的参股公司变为控股子公司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2017年半年度合并报表范围较上年同期扩大。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熊俊
2017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002040　证券简称:南京港　公告编号:2017-043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7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7年第四次会议于2017年8月15日发出通知,于2017年8月22日在南京召开,共有董事9人出席了本次会议,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于2017年8月2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摘要》于8月24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关于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7-042)。

3、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为了优化债务结构,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财务成本,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中期票据,期限不超过5年,用于置换公司债及银行贷款。本次中期票据的发行尚需得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获准注册后实施。

本次中期票据的发行需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的具体事项,上述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2年。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5)。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对外投资行为,防范投资风险,提高对外投资效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制定《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工作规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会内部机构及运作程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工作规则》。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工作规则(2017年修订)》。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6、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保证公司与各关联人所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合法性、公允性、合理性,充分保证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公司的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17年修订)》。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7、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维护公司和全体投资者利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2017年修订)》。

8、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总经理的运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2017年修订)》。

9、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通知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17-046号公告。

三、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7年第四次会议决议》等。

特此公告。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2040　证券简称:南京港　公告编号:2017-044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2017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2017年第四次会议于2017年8月15日发出通知,于2017年8月22日在南京召开,共有监事3人出席了本次会议,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符合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同意该议案的监事3人,占出席监事人数的100%。(《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于2017年8月2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摘要》于8月24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审议《公司董事会关于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同意该议案的监事3人,占出席监事人数的100%。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7-042)。

3、审议《关于公司拟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该议案的监事3人,占出席监事人数的100%。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5)。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2017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8月24日

证券简称:南京港　证券代码:002040　公告编号:2017-045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8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17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为了优化债务结构,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财务成本,根据《公司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中期票据。具体方案和授权情况如下:

一、本次中期票据的发行方案

1、注册规模

本次拟注册中期票据的规模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

2、发行期限

不超过5年。

3、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用于置换公司债及银行贷款。

4、发行利率

本次发行中期票据的利率按照市场化原则确定。

5、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对象为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合格机构投资者。

6、发行方式

由发行人聘请已在中国人民银行备案的金融机构承销发行。

二、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具体事宜的授权

为合法、高效地完成公司本次中期票据的注册发行工作,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其办理本次发行中期票据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公司需要以及市场条件,确定或调整中期票据实际发行的金额、期限、利率、发行时机、募集资金的具体用途、发行安排等具体方案;聘请中介机构,签署、修订所有必要的法律文件以及履行与之有关的各项信息披露义务;终止本次中期票据的注册发行事宜。本次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2年。

三、本次中期票据的审批程序

本次中期票据的方案及授权事项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获准注册后实施,最终方案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通知书为准。

该事项尚具有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披露本次中期票据的注册、发行情况。

特此公告。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2040　证券简称:南京港　公告编号:2017-046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7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召开大会有关内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7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9月11日(周一)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7年9月10日—2017年9月11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9月1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7年9月10日15:00 至2017年9月11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 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17年9月5日

7、出席会议人员:

(1)2017年9月5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8号万达广场C座2111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拟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监事会2017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及董事会决议于2017年8月24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相关公告编号2017-043、2017-044、2017-045。

2、《关于制定<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7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董事会决议于2017年8月24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相关公告编号2017-043。

3、《关于修订<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工作规则>的议案》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7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董事会决议于2017年8月24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相关公告编号2017-043。

4、《关于修订<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7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董事会决议于2017年8月24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相关公告编号2017-043。

特别说明:上述第1项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对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拟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2.00	关于制定《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3.00	关于修订《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工作规则》的议案	
4.00	关于修订《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四、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登记办法

(1)登记手续:法人股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单位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股东凭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登记;股东代表人凭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以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17年9月8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00),逾期不予受理。

(3)登记地点: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4)授权委托人出席会议应持有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和授权委托人的持股凭证原件办理登记。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三。

六、备查文件

1、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7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召集股东的持股证明文件等。

七、其它事项

1、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或交易系统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2、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南京建邺区江东中路108号万达广场C座22层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25-58815738

传真:025-58812758

联系人:李芳琪　王林萍

邮政编码:210019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24日

附件一:

回　执

截止2017年9月5日,我单位(个人)持有"南京港"(002040)股票____股,拟参加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账户:

股东名称(签字或盖章)

2017年　月　日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单位(个人)出席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2017年　月　日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拟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			
2.00	关于制定《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工作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注: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2、委托人为个人的,应签名;委托人为单位的,应当由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040;投票简称:南港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7年9月11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9月10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7年9月11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简称:南京港　证券代码:002040　公告编号:2017-042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现将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向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846号)文核准,本公司2016年12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2,607,816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4.84元,共计募集资金335,499,989.44元,扣除发行费用14,704,211.45元,募集资金净额为320,795,777.99元,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16年12月23日。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6)第1733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63.9万元,其中,报告期使用募集资金63.9万元,均投入南京港龙潭集装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集公司")现代物流服务工程项目。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63.9万元。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利息收入金额为564.37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为32,580.05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工作效率,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等,于2016年1月修订了《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募集资金的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等。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及使用不存在违反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为规范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南京港龙潭集装箱有限公司、保荐机构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12月30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雨花台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遵照履行。

截至 2017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万元)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紫金农商行城东支行	1013201130012011990500000 1	10,155.16
招商银行南京城北支行	251581236810001	9,160.67
浦发银行南京城西支行	93090154000000389	12,216.00
农行南京模范路科技支行	10108401040006117	1,048.22

三、2017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截至2017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于2017年1月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2017年第一次会议及2017年1月23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和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1,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7年1月7日和 2017年1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3)和《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1)。

公司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情况详见公司于2017年1月26日、8月1日在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17)、《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及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39)。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不适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24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年上半年度

编制单位: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2,079.5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3.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3.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龙集公司现代物流服务工程项目	否	32,079.58	32,079.58	63.9	63.9	0.2%	2019年12月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2,079.58	32,079.58	63.9	63.9						
合计		32,079.58	32,079.58	63.9	63.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于2017年1月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2017年第一次会议及2017年1月23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和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1,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详见公司于2017年1月26日、8月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17)、《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及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39)。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292　证券简称:奥飞娱乐　公告编号:2017-082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质押本公司股份以及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接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蔡晓东先生函告,获悉蔡晓东先生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被质押、部分股份已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蔡晓东	蔡晓东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蔡东青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公司第二大股东	14,550,000	2017-08-21	2018-08-21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6%	个人资金需求

二、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蔡晓东	蔡晓东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蔡东青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公司第二大股东	6,900,000	2016-09-01	2017-08-22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77%
		350,000	2017-04-05			0.24%
		800,000	2017-04-21			0.55%
		270,000	2017-04-26			0.19%
		300,000	2017-05-08			0.21%
		800,000	2017-05-15			0.55%
		330,000	2017-05-24			0.23%
		600,000	2017-07-24			0.41%
合计		10,350,000	——	——	——	7.15%

三、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2017年8月22日,蔡晓东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共计144,67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307,889,679股的11.06%,其中锁定股数108,504,000股。

截至2017年8月22日,蔡晓东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为88,345,303股,占其持股总数的61.07%,占公司总股本的6.75%。

截至2017年8月22日,蔡晓东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即公司控股股东蔡东青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为257,538,039股,占其持股总数的44.42%,占公司总股本的19.69%。

综上所述,持股5%以上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处于质押状态的股数合计为345,883,34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45%。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不存在持有、控制本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处于质押状态的情况。

四、备查文件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2、股份解除质押登记证明;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数据。

特此公告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726　